

#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相政办〔2018〕129号

---

## 关于印发2018年相城区对口帮扶石阡县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开发区、高新区（筹）、高铁新城、度假区管委会，区政府各办、局，各直属事业单位（公司），各垂直管理部门：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2018年相城区对口帮扶石阡县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7月17日

# 2018年相城区对口帮扶石阡县工作要点

为进一步增强相城区对口帮扶石阡县工作的精准性、规范性和实效性，根据市政府办关于印发《2018年苏州市对口帮扶铜仁市工作要点的通知》（苏府办[2018]108号）和《苏州市相城区对口帮扶石阡县五年规划（2016-2020年）》（相政办[2017]25号）文件精神，对2018年度相城区对口帮扶石阡县工作作如下安排：

## 一、指导思想和主要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协作工作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坚决落实江苏省委、省政府和苏州市的决策部署，坚持“政府推动、市场运作、合作共赢、共同发展”的原则，把相城的优势特点与石阡发展的实际需要紧密结合，把无偿援助与经济交流合作紧密结合，切实加强同石阡深层次、宽领域、全方位的交流与合作，带着感情和责任，真情帮扶，努力开拓对口帮扶工作新局面，增强石阡的发展动能，为石阡县打赢脱贫攻坚战，同步建成小康社会做出积极贡献。

责任单位：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开发区、高新区（筹）、高铁新城、度假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 二、围绕精准扶贫，加大资金和项目支持力度

（一）加大区级财政帮扶：按照《关于切实做好江苏省东西部扶贫协助资金和项目管理等对口帮扶工作的通知》（苏对口支援发[2017]1号）文件要求，对已明确的2018年度对口帮扶石阡扶贫协助资金做好统筹安排，确保资金发挥

效益，区财政局做好区级帮扶资金增加到 500 万元资金筹措工作。

责任单位：区财政局

## **（二）规范高效推进帮扶项目建设**

**1. 加强农业产业化合作。**由相城区政府与石阡县政府共建农业产业园，规模初定在 1000 亩左右，按照整体规划、分步实施开发的原则，加快启动核心区建设。

责任单位：区农业局

**2. 多渠道帮扶石阡农产品产销对接。**帮助石阡县建设农产品销售大数据平台（布瑞克公司投资 200 万元左右）；动员机关部门、各板块在发放年度职工福利时适当比例采购石阡的农产品；动员辖区内各商会（企业）、群团组织适量采购石阡农产品；在相城区设立石阡县农产品销售经营公司，集中展示石阡县的农产品。

责任单位：区农业局、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总工会、工商联

**3. 积极推动产业转移。**帮助石阡在相城举办招商引资推介会和农产品展销会。充分发挥相城区工商联、商会招商引资牵线搭桥的作用，鼓励劳动密集型企业转移到石阡投资兴业。

责任单位：各板块、区工商联、经信局、商务局

## **三、围绕当地人才培养，强化智力支持**

**（一）开展科技人才帮扶。**充分发挥相城区科技服务发展的优势，加强两地农业科技合作交流，重点在现代农业新

技术转移和农业科技人才业务培训方面进行帮扶，解决当地高效农业、规模养殖业、特色农产品精深加工等方面的技术交流。深化教授专家对口帮扶活动。以智力扶持方式激发石阡加快发展内生动力。以知识产权创造和保护宣传创新帮扶手段，整合相城知识产权各条线部门资源，协助石阡通过品牌、商标、专利、植物新品种以及地理标志等途径对农产品进行有效保护，将专利产业化项目与扶贫实践对接，实现知识产权助力脱贫攻坚，带动石阡人民脱贫致富。

责任单位：区科发局、农业局

**（二）开展教育交流合作帮扶。**加强人才培养及教育科研帮扶，拟接纳石阡县20名教育管理干部、骨干教师到相城区挂职、跟岗培训，同时安排10名骨干教师赴石阡中小学支教，并为石阡县开展教科研活动、课改教研交流、信息化人才培养指导工作。做好校际帮扶工作，继续做好中职校、中小学（幼儿园）校际结对帮扶工作，各结对中小学（幼儿园）当年度完成互访、研讨活动等实地交流1次以上，组织物资捐赠活动1次以上，对帮扶石阡方贫困生10名以上。做好设施设备援助工作。推动教育信息化资源共享，相城区在石阡教育云数据中心建设、教育管理和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等方面给予技术指导和人才支持，通过资源共享、网络培训等方式，开展专业帮扶，培训石阡县教师人数30名以上。

责任单位：区教育局

**（三）加强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以“新三百工程”为抓手，全面建立两地医疗卫生单位对口帮扶关系，通过技

术指导和人才培养等手段，重点在医院管理、临床科研、学科建设、卫生信息化等方面给予扶持。组织不少于10名医疗卫生骨干对石阡县中医院开展交流和帮扶，提升石阡医疗技术和卫生服务水平。

责任单位：区卫计局

**（四）加强干部和人才培养交流。**两地积极开展干部双向挂职交流，帮助石阡培训科级干部、基层乡镇党政干部，使石阡干部队伍体系进一步完善健全。2018年拟接纳石阡县1名处级干部，4名科级干部来相城挂职交流。

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

**（五）推进旅游产业交流合作。**加强旅游宣传推介合作。充分利用相城旅游资讯网、“玩转相城”微博、“相城旅游”微信等智慧旅游营销平台，每月发布1-2条石阡旅游的最新资讯。开展“石阡旅游进相城”活动、发送“石阡旅游指南”、“石阡古温泉水上乐园”等旅游宣传资料，扩大石阡旅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组织区内旅行社赴石阡开展踩线活动，挖掘石阡及周边地区旅游资源，开发设计精品旅游线路。

责任单位：区旅游局

#### **四、围绕扩大就业，加强劳务协作**

**（一）重点围绕贫困人口就业培训，开展就业服务，提供就业岗位，贫困人口就业脱贫等工作。**促进石阡县人力资源充分开发和优化配置，进一步畅通相城石阡两地间交流渠道，健全两地劳动力供求信息采集和发布机制，完善劳务就业供求信息平台，依托人力市场和网络招聘平台，定向推送

相城用工信息；依托相城区公共服务和市场调节等有效渠道定期组织面向两地企业、高校毕业生（职业院校学生）、农村转移劳动力的人力资源交流（招聘）活动，力争每年向石阡县提供 2000 个左右就业岗位。

责任单位：区人社局

**（二）搭建社会帮扶平台。**充分发挥工商联、残联、红十字会等群团组织的桥梁作用，调动市场主体的积极性，鼓励社会资本多渠道、多方位参与对口帮扶工作，积极引导广大民营企业自觉参与到“百企帮百村”精准扶贫活动中，组织基层商会、会员企业主动对接贫困村、贫困户。鼓励两地基层商会签订友好合作协议，搭建商会组织友好交流平台。

责任单位：区工商联、慈善会

## **五、围绕“携手奔小康”，拓展深化结对帮扶**

**（一）加强组织领导。**相城区对口帮扶协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协调相城区对口帮扶工作，研究解决对口帮扶协作中的重大问题。着力推动相城-石阡两地党政主要领导每年至少互访一次；两地镇级层面党委、政府负责同志到帮扶协作地区调研对接，确定协作重点，研究部署和协调推进帮扶协作工作。

责任单位：区委办、区政府办、发改局

**（二）强化宣传引导。**利用相城的媒体资源，着重发挥中央、省、市主要媒体和新媒体力量，统筹网上网下两个宣传阵地，完成相城区助力石阡脱贫攻坚工作取得实效的报道在国家级刊物上发表。

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

**（三）建立健全通报和台帐制度。**建立健全稳定有效的对口帮扶机制，确保对口帮扶机制正常、规范、有序运行。切实做好检查指导、资金落实、项目监管、结对帮扶信息统计、基础台帐记录，做到年初有计划，年中有检查，年末有统计，每一笔资金有凭证（回单），每一项活动有记录（文件、图片或视频资料），每一项成果有统计。形成上下沟通、前后互动、运转有序、务实高效的工作机制。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各责任单位

**（四）强化考核监督。**各板块、部门对照《苏州市相城区东西部扶贫协作考核实施细则（试行）》，一项一项抓好落实，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履责激励、失责追究，对工作不力的要坚决问责。

责任单位：区编办、纪委、发改局

---

抄送：区委办、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法院、检察院、人武部，  
区委各部、委、办、局、群团。

---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7月17日印发

---